

青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解除限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本次股票解除限售数量总额为 8,600,970 股，占公司总股本 6.43%，可交易时间为 2025 年 7 月 18 日。

二、本次股票解除限售的明细情况及原因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一致行动人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	本次解限售原因	本次解除限售登记股票数量	本次解除限售股数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尚未解除限售的股票数量
1	邱靖之	否	-	C	1,234,800	0.92%	1,234,800
2	屈先富	否	-	C	1,176,000	0.88%	1,176,000
3	胡建军	否	-	C	1,176,000	0.88%	1,176,000
4	傅成钢	否	-	C	588,000	0.44%	588,000
5	王传邦	否	-	B、C	441,000	0.33%	441,000
6	申军	否	-	C	294,000	0.22%	294,000
7	刘智清	否	-	C	294,000	0.22%	294,000
8	向芳芸	否	-	C	294,000	0.22%	294,000
9	童文光	否	-	C	294,000	0.22%	294,000
10	康顺平	否	-	C	294,000	0.22%	294,000

11	王清峰	否	-	C	294,000	0.22%	294,000
12	王君	否	-	C	294,000	0.22%	294,000
13	李雪琴	否	-	C	294,000	0.22%	294,000
14	陈志刚	否	-	C	235,200	0.18%	235,200
15	黎明	否	-	C	235,200	0.18%	235,200
16	刘宇科	否	-	C	235,200	0.18%	235,200
17	王玥	否	-	C	147,000	0.11%	147,000
18	张居忠	否	-	C	147,000	0.11%	147,000
19	叶慧	否	-	C	117,600	0.09%	117,600
20	王兴华	否	-	C	88,200	0.07%	88,200
21	张坚	否	-	C	88,200	0.07%	88,200
22	李军	否	-	C	88,200	0.07%	88,200
23	汪吉军	否	-	C	88,200	0.07%	88,200
24	周百鸣	否	-	C	88,200	0.07%	88,200
25	张嘉	否	-	C	74,970	0.06%	74,970
合计				—	8,600,970	6.43%	8,600,970

注：解除限售原因：

- A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每年解除限售
- B 离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解除限售
- C 自愿限售解除限售
- D 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
- E 公开发行前特定主体股票解除限售上市
- F 参与战略配售取得股票解除限售上市
- G 其他（说明具体原因）

自愿限售解除情况说明

根据青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陈永宏等 27 名自然人股东分别承诺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 100%、60%、30%分别自愿限售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满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9 日上市，上述自愿限售的第 2 个解除限售期已至。”即上述 27 名自然人股东承诺将其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自愿限售 100%、60%、30%，限售期分别至公司上市之日起满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除陈永宏作为离任董事、谭宪才作为现任董事仍要遵守董监高法定限售义务外，邱靖之等上述 25 名自然

人股东公开发行人前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资本公积转增股份的第二个限售期已至，符合有关解除限售条件的规定，且不存在违背承诺情形。

三、本次股票解除限售后的股本情况

股份性质		数量（股）	百分比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87,618,461	65.48%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1、高管股份	36,292,221	27.12%
	2、个人或基金	8,270,220	6.18%
	3、其他法人	0	0.00%
	4、限制性股票	1,623,652	1.21%
	5、其他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46,186,093	34.52%
总股本		133,804,554	100.00%

注：如公司近期办理过新增股份登记的，公司总股本以新增股份登记后的总股本为准。

四、其它情况

- （一）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不存在尚未履约的承诺
- （二）不存在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形
- （三）不存在上市公司对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的违规担保等损害上市公司利益行为的情况
- （四）在本次解除限售的股票中，不存在上市公司、上市公司股东约定、承诺的限售股份
- （五）其他说明事项

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东如属于《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8号——股份减持》等规定的减持预披露主体，若后续减持股份，将在减持前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 （一）《中国结算关于发布解除限售公告的通知》；
- （二）《中国结算提供的解除限售变更登记申报明细清单》；
- （三）《青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人名册》；
- （四）《青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解除限售申请表》；
- （五）《青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解限售申请书》。

青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15 日